

龍游縣志

長民

龍游縣志

四十一卷

袁勵準署



序

昔章實齋以曠代史才不獲藉手述作國史乃出其緒餘以理方志方志託體之尊自章氏始也章氏論方志善矣其所撰纂自和毫永清諸州縣志以迄湖北省志皆卓然自成一家言且所業與年俱進雖然尙有未能盡慊人意者專注重作史別裁而於史料之蒐輯用力較尠一也嫉視當時考證之學務與戴東原立異坐是關於沿革事項率多疏略二也其所自創之義例雖泰半精思獨闢然亦間有爲舊史觀念所束縛或時諱所牽掣不能自貫澈其主張者三也夫以章氏於斯學爲大輅椎輪勢固未能立造極詣且以羈棲幕府之身所敘述者非所夙

龍游縣志

序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習憑官力以採資料既常不獲如意而咻而吠之者復日集其旁則所就者不能如所期亦宜然耳獨怪章氏嚙音瘖口弘闡斯學於今既百有餘年後之作者匪直不聞有所光大損益並踵其成規深知其意者且不一睹焉士之識錮而志偷不能有所負荷也非一日矣吾友龍游余越園恥之雖任國立法政大學教授校課繁忙猶屹屹述作以四年之功成其縣志四十二卷爲紀者一曰通紀得卷凡一爲考者五曰地理曰氏族曰建置曰食貨曰藝文得卷凡六爲表者三曰都圖曰職官曰選舉得卷凡八爲傳者二曰人物曰列女得卷凡四爲略者三曰宦績曰節婦曰烈女得卷凡二有半爲別錄者二曰人物曰列女

得卷凡一有半右二十三卷是爲正志叢載一卷掌故八卷文徵八卷是爲附志都四十卷卷首曰叙例則自述其治斯學所心得泐爲一家言以詔來許是爲前錄卷末曰前志源流及脩志始末則馬班序傳之遺悒也是爲後錄越園之治學也實事求是無徵不信純采科學家最嚴正之態度剖析力極敏組織力極強故能駕馭其所得之正確資料若金在爐惟所鑄焉其爲文也選辭爾雅而不詭澀述事綿密而不枝蔓陳義廉勁而不譙殺凡此善讀越園書者當能自得之無取吾喋喋也吾所欲言者越園此書在方志學中其地位何如越園之學得諸章實齋者獨多固也然以此書與實齋諸志較其史識與史才突

龍游縣志

序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過之者蓋不尠掌故文徵兩部分實齋特擬越園因之然實齋之永清志掌故部分題曰政書雜廁書中案其倫脊其湖北志則與正志並列爲三書未免躋附庸於宗國越園別爲附志以隸於正志主從秩然其長一也實齋著書義例皆散見各篇叙傳中徵引駁詰動輒萬言其爲後學開拓心胸增益神智者功誠不在禹下雖然此乃述學非作史也故和毫諸志之文可移諸永清永清之文可移諸湖北特撫者譏其蕪累又何以自解由此言之謂實齋爲傑出之史學批評家則可謂所著述遂爲良史蓋未可越園述學之悒具見叙例其正志則以胸中繩墨自檢束而不雜置繩墨於壁牖間以汨其構造之美寓文理密

察於潔淨精微中其長二也實齋以鄙薄考證之故所作諸志惟憑固有資料用自己獨創之史裁加以新組織其資料有闕漏者罕予蒐補越園之書如氏族考調集數百家譜牒經極詳慎之去取別擇而得其經緯脈絡其清代職官表康熙後既無所憑借乃蒐斷片於文集筆記詩歌質劑或祠壁井闌中天吳紫鳳縷錯織文常人所不注意者字字皆歐心血鑄成其餘他篇類此者尙夥徵引之書不下四五百種實爲蒐集史料辨證史料之最好模範其長三也實齋諸志皆有前志列傳謂所以辨祖述之淵源用意良美乃其永清志於舊志之文刪削殆盡間采數十條則以爲駁斥之資而已夫舊志泰半蕪穢見蔑固

宜然一切拉雜摧燒則新著又安所據越園以平恕之心衡量前人既不盲從亦不輕慢舊志舛者訂之可存者采之一經甄冶轉成瑤琳其長四也實齋知紀傳相經緯之義且極言宜采其意以用諸方志乃其所作諸志除鄂志之皇朝編年紀已佚外餘則僅有皇言恩澤等紀純屬部分的官樣文章不足爲全書綱領條貫則作紀之志荒矣越園通紀之作綜一縣二千年間大事若挈裘振領爲考表傳略之尺度俾得所麗其長五也實齋知族屬譜牒之要乃其永清志士族表專取科第之家所載繁而不殺一般民庶概付闕如其和志之氏族鄂志之族望等表今已散佚計體例亦正相類蓋爲唐書宰相世系表之成

法所束縛不克自廣越園之氏族考根據私譜熟察其移徙變遷消長之跡而推求其影響於文化之優劣人才之盛衰風俗之良窳生計之榮悴者何如其義例爲千古創體前無所承其功用則挾社會學之秘奧於世運之升降隆污直探本原其長六也舊志藝文猥蕪特甚實齋以正史藝文經籍志例繩之釐正其名實厥議偉矣其所著關於此門者鄂志已佚永清志缺焉獨於和州志見其梗概其大蔽則在執向歆錄略之舊以強馭後世著作之分類斷斷於校讐義法而於作者年代本書內容反罕措意焉越園之藝文考略仿朱氏經義考例詳錄其序例解題或自作提要間加考證令讀者得審原書價值以年代

爲次一展卷而可見文學盛衰之大凡其長七也實齋之鄂志食貨考今所存者僅一篇誠不愧爲一代傑作惜全豹未睹焉若其永清志則此等極重要之民生事項悉以入政書之戶科與其他官書之陳腐條文相雜蕪累實甚越園茲考以戶口田賦水利倉儲物產及物價爲次什九皆憑實地采訪加以疏證其必須參考官書格式者則入諸附志之掌故以期體裁峻潔讀者不迷其長八也實齋之重表也至矣顧其所作諸志於地理部分有圖有考而無表越園創立都圖表道里遠近居民疏密旁行斜上一目瞭然兼以與氏族考互證其長九也名宦與人物異撰宜專紀官績實齋言之備矣然官績揚善隱惡猶沿

舊志成見越園采康對山武功志之意美惡並書非但以存直道亦將以儆官邪俾圖治者得所鑑焉其長十也越園書既成使啓超爲之序啓超爲校課所煎迫日不暇給僅得略事繙讀殊不足以窺其美富顧吾常以爲實齋以前無方志故舉凡舊志皆不足與越園書較以越園書較實齋書其所進則既若是矣無實齋則不能有越園吾信之越園宜亦伏焉然有實齋不可無越園吾信之實齋有知當亦領首於地下也夫方志之學非小道也吾儕誠欲自善其羣以立於大地則吾羣夙昔遺傳之質性何若現在所演進之實况何若環境所熏習所毆引之方嚮何若非纖悉周備眞知灼見無以施對治焉舍歷史而言

治理其言雖辯無當也中國之大各區域遺傳實况環境之相差別蓋甚蹟必先從事於部分的精密研索然後可以觀其全不此之務漫然撫拾一姓興亡之跡或一都市偶發之變態而曰吾既學史矣吾已知今之中國作何狀此又與於不知之甚也有良方志然後有良史有良史然後開物成務之業有所憑藉故夫方志者非直一州一邑文獻之寄而已民之榮瘁國之污隆於茲繫焉今者士之偷日以甚飽食終日無所用心與夫好行小慧言不及義之流既不足責上焉者裨販異域學說不問其與國情相去若何道里貿然欲見諸施行或則墨守古訓不恤時俗變遷以責無實之效操術雖異其爲游談則一而已

誠能一縣中有如越園者一人孳孳焉爲其縣泐一信史以待國之良史受成焉以爲言治理者之資國其庶有豸也夫越園之史才固非可以責望於人人雖然其書成規具在焉創者難爲功因者易爲力但能如越園之勤求與其徵實雖無其才亦安在不能爲其書也嗚呼其毋使龍游縣志爲我國方志學中獨傳之作也

民國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梁啓超序於清華學校北院賃廬

龍游縣志

序

六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新撰龍游縣志編纂例

前錄

叙例

正志

通紀

地理考

沿革 疆里 山川 風俗

氏族考

建置考

城池 廨舍 學校 郵傳 津梁 祠祀

食貨考

戶口 田賦 水利 倉儲 物產

藝文考

都圖表

職官表

官績 畧

龍游縣志

編纂例

選舉表

人物傳

闕訪 別錄

列女傳

節婦畧 烈女畧 別錄

埵志

叢載

古蹟 寺觀 軼聞 志異

掌故

文徵

後錄

前志源流及修志始末

龍游縣志總目

卷首 叙例

卷一 通紀

卷二 地理考

卷三 氏族考上

卷四 氏族考下

卷五 建置考

卷六 食貨考

卷七 藝文考

卷八 都圖表

卷九 職官表 縣官上

卷十 職官表 縣官下

龍游縣志

總目

卷十一 職官表 學官

卷十二 職官表 庶官 武官

卷十三 宦績畧

卷十四 選舉表 晉至明

卷十五 選舉表 清

卷十六 選舉表 附表

卷十七 人物傳 漢至元

卷十八 人物傳 明

卷十九 人物傳 清

卷二十 人物關訪及別錄

卷二十一 列女傳

卷二十二 節婦畧

卷二十三 烈女畧 列女別錄

卷二十四 叢載

卷二十五 掌故 一

卷二十六 掌故 一

卷二十七 掌故 二 三 四 五

卷二十八 掌故 六

卷二十九 掌故 六

卷三十 掌故 七 八 九 十

卷三十一 掌故 十一 十二 十三

卷三十二 掌故 十四 十五 十六

卷三十三 文徵 文 一

卷三十四 文徵 文 二

龍游縣志

總目

二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卷三十五 文徵 文 三

卷三十六 文徵 文 四

卷三十七 文徵 詩 一

卷三十八 文徵 詩 二

卷三十九 文徵 詩 三

卷四十 文徵 詩 四

卷末 前志源流及修志始末

龍游縣志卷首

縣人 余紹宋 撰

前錄

叙例

總例 修志有兩法一爲別出新裁全部改撰一爲因仍前志但纂續編兩法相衡前者難於後者多矣昔先曾大父鏡波公議修時主用後法謂如昔日有見聞未及采訪未周儘可俟續纂集中補載而原志應概仍其舊見重刊康熙志序其後馮夢香先生主修時即本是議惟增學校兵防兩門見卷末修志始末篇而是編捨易就難改用前法非不遵祖訓也曾大父亦不以前志爲完善故有補載之言特以春秋高光緒八年曾大父年已七十有五 亟欲觀成不得不主後法耳今日紹宋承修固不必拘守一時權宜之計也

龍游縣志

卷首 叙例

一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自爲書以待後人公論且萬歷壬子志成於倉卒康熙志則非一手撰成均見卷末前志源流其中舛誤遺漏之處不一而足若用後法則於舛誤者不得不爲辨正之文於其遺漏者不得不爲補遺之輯而爲此兩編其文必倍於原志非第暴揚前人之短而篇章雜出省覽亦復不便況事有不能納入前志各類者又須增加門類不益糅亂而無章耶是以決用前法也

茲編體例意在規仿史裁因分正志附志正志爲志之本文務求峻潔以符史例附志爲志之附錄不妨廣收以免遺漏期於相輔而行不使偏廢

正志略擬正史凡分四類一曰紀爲篇一曰通紀二曰考不仿正史稱志者既爲名縣志不能更稱也爲

篇五曰地理考曰氏族考曰建置考曰食貨考曰藝文考三曰表爲篇三曰都圖表曰職官表曰選舉表四曰傳爲篇二曰人物傳曰列女傳諸篇細目及所附屬後當詳之

古蹟寺觀雖無關引愔然足以資觀感警貪頑不可刪也因別爲叢載其前人軼

事足資佐證及怪異足資談助者亦入之是爲附志之一冊籍公牘有關一縣掌故必不可刪而散載正志又嫌蕪雜因別爲掌故是爲附志之二詩文散注各類之中乃方志陋習萬歷壬子志詩文列入因別爲文徵是爲附志之三

萬歷壬子志卷首有八景圖康熙志增至十二景無非秋月春風朝霞夕照任意牽附觸類可名一縣之大卽增至百景亦非難事試思有何益處此皆昔日圖經舊套亟宜刪去以正史裁

兩舊志每類之前必作小引蓋沿方志通例半屬空套移之他縣亦可用者於義無取茲一律刪削亦不更作其康熙志篇後論斷及篇中案語間有足資參考者擇要錄之

方志記載事實標明所引之書其例始於宋高似孫之剡錄明代方志無倣之者至清乾隆以還倣之者漸衆所謂無徵不信體至善也標明出處本是類書體裁然類書正爲著述之所取

資不得指爲史裁之累茲編凡有紀載一律標明出處亦有集數書而纂輯者則以數書原

龍游縣志

卷首 叙例

二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文不能貫串不得不彙輯耳彙輯者亦標明之其近事得之採訪者亦然以明非

紹宋所杜撰惟地理考中疆里山川兩篇食貨考中水利篇及氏族考均不逐條標明以省繁瑣非自亂其例也

萬歷壬子志在明代方志中猶不失爲善本說見前志源流篇惟不知考證往往有淺顯

故事而致誤者則明代方志之通病也康熙志譏其外漏見余恂康熙志序然未嘗有所

考補而所續者亦多舛失今凡兩舊志所載有致誤或可疑者間加考訂非敢自矜也志乘貴在核實不得不爾

康熙癸丑以前事實前志失載頗多茲檢考羣籍一一補入並標明失載以清眉目惟寓中藏書不多失補者當尙不少他日讀書有得必別爲志補一編以彌其闕其各族譜所載明代以前事實而前志未載者尤夥則未敢輕易采補必審其可徵信者始錄之族譜多成於俗手且多緣飾不盡可信也

光緒間馮夢香先生所得採訪稿稱爲舊采訪今茲撰述取材較多至民國八年汪綸園君所采各稿當時蓋未及抉擇叢雜舛誤不一而足可用者較少今稱爲

續采訪其癸亥甲子兩歲所采者稱新采訪諸采訪稿十之八九錄自族譜其文悉鄙俚不足道其得自傳聞或開具節畧送局者亦鮮佳作茲均加考訂重行譔次事求翔實文亦期於雅馴至兩舊志原文有未安者亦間加潤飾兩舊志所載有與浙江通志嘉靖衢州府志天啓府志康熙府志異同者如可考正則以考正者爲主而注明其異文其無可考正者以多本相同者爲主不盡依兩舊志也凡通行制度典章若文廟配享先賢祭禮樂章以及從前慶賀接詔履任救護迎春鞭春行耕壇祭雩神送學賓興鄉飲等儀注乃至保甲編戶之屬方志每多載入茲以事非專行於龍游且多廢罷一律削而不錄

修志原不以時代爲限斷今以改革後一切政制與前代迥殊而時會所趨變遷尤未可量若強爲納入則枘鑿不通而全書體例乖矣

今人修志有將現代議員與前代科第並入選舉表

者有將教育局長縣署科長等同入職官表者殊覺不倫斷不可用茲編載至清宣統三年止其因革之際有足述

者畧言之至民國事實則別自爲編重定門類名曰續志以便他日重修依類增

龍游縣志

卷首 叙例

三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補不必更動斯編庶幾義例釐然兩無窒礙

堪輿之術荒誕不經前志喜道之康熙志尤甚茲一律刪去或曰日者龜策史記傳之堪輿亦其倫也奚不可以入志應之曰日者龜策兩傳非太史公之書褚少

孫所補者也

見正義

即曰太史公原有其書而古者九流出於王官是卜筮掌於太

史固應入史氏之載錄也且卜筮與堪輿源流亦復不同卜筮原於周易而堪輿託始於郭璞郭璞葬書至宋始出燕雜不倫乃術士所僞託者

卜筮今亦不錄又況遺體

受蔭之說使人惑於禍福致稽留而不葬或遷葬而不恒子孫因是不睦訟獄於以繁興是亂天下之道也辭而闕之亦史氏之責也

兩舊志於山川建置人物諸類中時涉靈異怪誕之說雖云天地之大何所不有然王喬鳧履左慈羊鳴載在史編已爲子元所誚史志一例豈敢自貶其書茲故一律摘入叢載志異一類不入正志所以嚴史體也

通紀 正史本紀效法春秋記載大事所以爲全書之經

志表傳悉爲緯

非盡出於尊崇皇

帝也歷來方志家狃於地理類書之例不措意於一地方之大事又習於忌諱不敢作紀遂使全書記載散漫無所統系甚有乖於史裁即如章實齋知紀與傳爲經緯矣而譔永清志亦僅作皇言恩澤兩紀而地方大事未嘗列入焉則猶有忌諱之見也茲篇意在爲考表傳之經故事重一縣之大事彙而紀之使二千年來情事萃於一帙不惟全書若網在綱亦足爲知人論世之助

編年史中綱目一體叙事最爲明晰茲編效之惟作此體者最喜摹仿春秋侈言書法今但用其體以記事而已觀者勿疑有褒貶存於其間也

歷代遞嬗之際恒有爭戰其關係於地方榮悴民生休戚者至大而兩舊志無一文以專載之又如方臘之亂元季之亂清初耿精忠之亂皆於一縣民族有絕大之變遷而兩舊志亦無一文以專載之良可歎惜今年遠事湮已無可考僅於前志各類中騰拾一二更以他書考補之所得甚鮮然一鱗片爪已足珍矣咸同間洪楊之亂距今亦六十年故詳叙其始末或疑前後詳畧不相稱不知詳近略遠

龍游縣志

卷首 叙例

四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史例固應爾也

何者應記何者不應記不能立一定之準則在秉筆者默自審度而已雖然大體亦有可述者如水旱饑饉必記戰事必記興學設校必記修志必記革除稗政必記此必記者也同一興利也有記有不記同一建置也始建有記有不記或重建有記之者則全視其事之大小與夫所係之輕重以爲衡改削數四方成定稿如謂不然請俟來哲

是紀既綜記一縣大事則與考傳之文易涉於複今凡其事有應詳於考傳者紀中僅載其事由不更詳叙

地理考 方志以地域爲界限故考以地理冠篇

萬歷壬子志以山川入輿地是也康熙志以爲山川乃一邑名勝記載宜詳別爲一目不知方志所重非在名勝而去山川又安有所謂輿地哉風俗則兩舊志皆別自爲目今以風俗所由成與地理所關至切因亦入此考而分沿革疆里山川

風俗四目焉

方志輿地首列分野蓋通例也今案星野之說起於周禮九州之分星春秋詳列國分星係指分野而言後世以郡縣隸之於古州國往往齟齬不合蓋漢唐間已失其傳非實有所見而分之也況星一度略當一百六十里縣大者或有之小縣不過百餘里必欲按度占驗豈不謬哉是以削而不載

吾縣建縣最古壤地至廣東漢以後漸次析置他縣逮於有明尙析縣東之地以立湯溪遂成小縣其間因革之故具載史志兩舊志不重考證沿誤頗多今一以史志爲準更參考羣書正其舛誤辨其異同

疆里中都圖僅列數目則於道里及所屬村落未能瞭然若盡錄之殊嫌繁雜因別爲都圖表市鎮亦疆里中事也附焉

山脈本無甚變易故茲編多依據兩舊志僅爲改譌其文至兩舊志所載有脫漏舛誤處間有訂正亦以慎重出之溪流則時有變遷兩舊志所載與現時不同非

龍游縣志

卷首 叙例

五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盡舛誤睽隔既歷二百數十年則今昔殊情亦其宜矣故今於水道一端盡加覆查重行改譌

萬歷壬子志記山川頗爲簡要康熙志既有山川總序又別提一山一水雜載風景故事以誇名勝不惟重複亦乖體例今既改譌因略仿山海經例爲之其風景故事有可采者改入叢載以非地理所重也

山川疆里兩端本須有圖相爲表裏惜舊圖就楮幅之大小爲圖體之舒縮不按道里更無經度非惟無用舛漏實多今以不能急事測量寧從蓋闕他日必當用新法測定總圖將志中山川道里列入並須作各都分圖將建置考中諸端及食貨考水利倉儲各項一併列入

吾縣山峻水急俗尙剛強兩舊志所載往昔風俗可證也清初以來頓形懦弱至晚清尤甚甘受劣紳藉官欺壓客民恃強凌辱而民氣消沈盡矣此於氏族變遷消息最大茲凡兩舊志所載舊俗除歲時及喪葬諸禮外不爲刪削覽者能參氏

族考讀之當恍然於吾縣風俗之日敝矣

兩舊志於婚喪祭葬記載太畧幾於他縣亦可移用茲特詳細言之不以其俚俗而諱也亦以年來風氣漸開逆計更閱二三十年凡斯俗禮必盡廢易今不存錄他日將無考耳

世風日敝澆俗以興習而安之不以爲非也移風習俗之效更欲責之官師抑亦難矣茲於各種風俗輒加短論以期提醒鄉人各知自儆區區微意如是而已謠諺之興由來最古而於農占尤多奇驗此與地理有關爰錄於風俗之後其不關農占者以采訪未遍姑闕之

吾縣方言與他縣不同而四鄉復有差異本應入志惜紹宋居鄉日淺雖能操縣城語尙不甚熟未能盡舉四鄉土音綜合討究祇得闕如此則茲編之缺憾也

氏族考 有土地斯有人民則歌於斯哭於斯聚國族於斯者誰氏歟故次之以氏族考

龍游縣志

卷首 叙例

六

北京北新華街
京城印書局印

古者譜牒之掌立有專官

周禮小史世繫辨昭穆

下逮六朝門望既重譜錄之書始繁至唐

益盛

六朝及唐譜錄之書甚多具見鄭漁仲通志氏族略序所引

蓋其時百族譜系咸上於官藏之秘閣也

山徐氏譜首尚存劉宋徐珙上譜狀表梁王僧儒奉詔改定徐譜文唐武德間徐常陣奉勅修定譜牒表皆他族所無者殊可珍貴具錄文徵蓋徐氏爲吾縣第一舊族

也宋鄭漁仲復慨然於史家不知譜學首敘氏族略於通志故撰方志而錄氏族最合史裁其義章實齋論之詳矣其譔永清縣志遂創立士族表今師其意而作是考

百年來修志家鮮有叙次氏族者

近時繆荃孫江陰縣志有氏族一篇然僅摘錄其舊志中進士舉人及官闕而已世系不詳譜牒

不載也非不喜實齋之論乃畏難而不敢爲所謂常人難與慮始也蓋叙次氏族

其難有五譜牒爲鄉人所重例不得多印

大族或有十數部小族僅印三四部

所存既稀亡佚自易

或以兵燹而亡或被水火而亡或因宗絕而亡亦有不肖子孫盜竄而亡者一亡便無稽考其難一也既無稽考則不能入志矣然人每不見原往往疑爲有意摺斥怨望因之而生亦有緣飾附會以求入志者偶爲所蒙便爲全編之玷其難二